

附件：

新洲区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洲区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二)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 (三) 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五)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六)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 新洲区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洲区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主要工作职能是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大力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新洲区红十字会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1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新洲区红十字会总编制人数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3 人。在职实有人数 3 人，其中：行政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1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1.开展应急救援救护培训等工作，全年开展普及培训惠及群众 10000 人次以上，组织专干参加省市区学习 1 次；

2.持续开展助医、助学、助困等人道救助项目，帮助缓解困难群众现实生活中的急难问题；

3.广泛宣传红十字会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全年群众知晓率 90%以上；

4.推动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器官捐献动员和宣传工作，全年市民知晓率 90%以上；

5.开展基层组织示范点建设，重点打造水上救护站项目和博爱家园项目。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5年部门预算总收入131.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1.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二)2025年部门预算总支出131.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01万元，项目支出50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1.0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4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53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31.01万元，其中：当年预算131.0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78万元，增长0.59%；上年结转0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52.8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44万元，增长0.84%，主要原因：人员晋级增资。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52.87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15.72万元、津贴补贴11.17万元、奖金1.07万元、绩效工资2.8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41万元、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4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万元、住房公积金6.6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5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

(二)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28.14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8.02万元、印刷费0.3万元、水费0.08万元、

电费 0.8 万元、差旅费 4.5 万元、维修（护）费 2 万元、培训费 0.4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劳务费 2 万元、委托业务费 0.8 万元、工会经费 0.16 万元、福利费 5.2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 万元。

（三）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50 万元，与 2024 年保持持平。其中：

1.其他运转类项目 0 万元。

2.特定目标类项目 50 万元。主要安排为：

（1）红十字会中心工作业务经费项目 5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 万元、办公费 11 万元、维修（护）费 2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新洲区红十字会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新洲区红十字会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新洲区红十字会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组成。二级单位包括：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与 2024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保持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5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2025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三)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本年无新增资产。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部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31.01 万元。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0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28.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武汉市新洲区邾城街古城大道 350 号

联系人:王汇轩

联系电话:86917779

表 3

支出总表

[209001]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1.01	81.01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1	71.01	5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1	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1	7.41				
20811	残疾人事业	0.30	0.3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0.30	0.30				
20816	红十字事业	113.30	63.30	50.00			
2081601	行政运行	63.30	63.3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50.00		5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	2.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	2.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8	2.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	7.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	7.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	6.65				
2210202	提租补贴	0.88	0.8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09001]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1.01	一、本年支出	131.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31.01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1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2.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5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1.01	支 出 总 计	131.01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209001]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1.01	81.01	52.87	28.14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1	71.01	42.87	28.14	5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1	7.41	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1	7.41	7.41		
20811	残疾人事业	0.30	0.30		0.3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0.30	0.30		0.30	
20816	红十字事业	113.30	63.30	35.46	27.84	50.00
2081601	行政运行	63.30	63.30	35.46	27.84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50.00				5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	2.48	2.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	2.48	2.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8	2.48	2.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	7.53	7.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	7.53	7.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	6.65	6.65		
2210202	提租补贴	0.88	0.88	0.88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209001]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1.01	81.01	52.87	28.14	50.00
04	社会保障科	131.01	81.01	52.87	28.14	50.00
209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	131.01	81.01	52.87	28.14	50.00
209001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131.01	81.01	52.87	28.14	5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9001]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1.01	52.87	28.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87	52.87	
30101	基本工资	15.72	15.72	
30102	津贴补贴	11.17	11.17	
30103	奖金	1.07	1.07	
30107	绩效工资	2.84	2.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1	7.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	2.4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8	2.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0.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5	6.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5	3.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4		28.14
30201	办公费	8.02		8.02
30202	印刷费	0.30		0.30
30205	水费	0.08		0.08
30206	电费	0.80		0.80
30211	差旅费	4.50		4.5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0.45		0.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0		0.80
30228	工会经费	0.16		0.16
30229	福利费	5.24		5.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		2.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209001]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00					1.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表

[209001]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1.01	131.01							
209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		131.01	131.01							
209001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131.01	131.01							
1	人员经费		52.87	52.87							
42011723209R000000100	基本工资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15.72	15.72							
42011723209R000000101	规范津补贴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7.74	7.74							
42011723209R000000103	保留津贴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0.20	0.20							
42011723209R000000104	通讯补贴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0.74	0.74							
42011723209R000000105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0.82	0.82							
42011723209R000000106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0.88	0.88							
42011723209R000000107	交通补贴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0.79	0.79							
42011723209R000000109	绩效工资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本级	2.84	2.84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新洲区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15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新洲区红十字会		
填报人	王汇轩	联系电话	02786917779
部门职能概述	1. 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 2.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3.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4.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5. 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年度工作任务	1. 开展应急救援救护培训等工作，全年开展普及培训惠及群众 10000 人次以上，组织专干参加省市学习 1 次； 2. 持续开展助医、助学、助困等人道救助项目，帮助缓解困难群众现实生活中的急难问题； 3. 广泛宣传红十字会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全年群众知晓率 90% 以上； 4. 推动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器官捐献动员和宣传工作，全年市民知晓率 90% 以上； 5. 开展基层组织示范点建设，重点打造水上救护站项目和博爱家园项目。		
长期目标： (截止 2027 年)	目标 1：制定应急预案，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健全完善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开展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目标 2：补充完善我区重大疾病救助体系，对患白血病、再生障碍性贫血的青少年和儿童等重大疾病患者实施更加精准的人道救助； 目标 3：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开展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的报名登记、捐献见证、人道救助、缅怀纪念、褒扬等工作； 目标 4：进行宣传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开展艾滋病预防控制宣传和教育；举办红十字知识和群众性健康知识宣传普及活动，群众知晓率 100%； 目标 5：加大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各村社区、学校、医疗机构红十字会服务点全覆盖。		

长期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指标分类
	运行 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项目支出 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管理 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工作计划健全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预算编制合理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立项规范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预算调整率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长期绩效 指标			结转结余率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绩效监控开展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会计核算规范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履职 效能	数量指标	应急救援队伍	不少于 10 支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型

		数量指标	符合救助条件白血病患者救助标准	一次性救助5万元/人,应救尽救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数量指标	群众对“三献”知晓率	90%以上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数量指标	群众对红十字会相关法规及急救知识知晓率	90%以上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数量指标	基层组织建设数量	500个以上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数量指标	开展应急演练	不少于1场/年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质量指标	是否对提升全民急救意识有所帮助	是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是否发挥街镇科普宣传红十字知识作用	是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规范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规范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满意度	满意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合理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合理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合规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红十字会工作满意度	大于98%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联系部门满意度	满意率	大于98%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年度目标:	<p>目标 1: 广泛宣传红十字会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 群众知晓率90%以上;</p> <p>目标 2: 开展基层组织示范点建设, 重点打造水上救护站项目和博爱家园项目;</p> <p>目标3: 组织红十字会专干参加业务培训, 参与培训率100%; 组织开展应急救护技能普及培训10000人次;</p> <p>目标 4: 建立政府支持、社会参与的常态化人道救助体制, 深入实施对重大疾病患者更加精准的人道救助和人道关怀。</p>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分类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指标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运行成本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培训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工作计划健全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预算编制合理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立项规范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预算调整率	0	0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管理效率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结转结余率	0	0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绩效监控开展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年度绩效 指标	管理效率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会计核算规范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数量指标	基层组织示范点建设数量	0	0	3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数量指标	水上救护站建设数量	0	0	1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履职能	数量指标	应急救援普及培训受惠群众	不少于4000人	不少于6000人	不少于10000人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不少于1场	不少于1场	不少于1场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数量指标	人道救助关怀人数	不少于100人	不少于100人	不少于100人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质量指标	是否对提升全民应急救援意识有所帮助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是否发挥街镇科普宣传红十字知识作用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规范	规范	规范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规范	规范	规范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满意	满意	满意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合理	合理	合理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合理	合理	合理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科技支撑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合规	合规	合规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红十字会工作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联系部门满意度		联系部门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	

三、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新洲区红十字会 2025 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5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红十字会中心工作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新洲区红十字会
项目负责人	王汇轩	联系电话	86917779
单位地址	新洲区邾城街古城大道 350 号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做好机关工作人员基本保障、办公设备规范化、信息化和自动化运行以及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做好“三救三献”中心工作和防艾、群众性健康知识普及宣传和服务,做好人道救助,组织专干和志愿者交流学习培训,做好会员管理和服务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1. 开展应急救援救护培训等工作,全年开展普及培训惠及群众 10000 人次以上,组织专干参加省市区学习 1 次; 2. 持续开展助医、助学、助困等人道救助项目,帮助缓解困难群众现实生活中的急难问题; 3. 广泛宣传红十字会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全年群众知晓率 90%以上; 4. 推动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器官捐献动员和宣传工作,全年市民知晓率 90%以上; 5. 开展基层组织示范点建设,重点打造水上救护站项目和博爱家园项目。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5 年 50 万元; 2024 年 50 万元; 2023 年 60 万元。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5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费	日常工作开展费用	办公费	11	参照群团序列相关单位以及有关文件据实测算。	
印刷费	宣传资料印刷、文印品制作、文件汇编等印刷费用	印刷费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第三章第十一条；《中国红十字会章程》第二章第十一条；《武汉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办法》第六条；在全区广泛开展红十字会知识宣传，提高群众知晓度、认可度和参与率。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对个街道补助费用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	按照绩效目标组织开展应急救护技能培训 4000 人次；组织专干参与省市区专项业务外出交流学习培训。	
委托业务费	会计审计法律等相关委托业务、对各街道建设开展费用	委托业务费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第五章第二十二条；《中国红十字会章程》第二章第四十七条；委托业务费，参照市场行情和合同金额。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相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	包含人道救援救助、基层组织建设、对外活动组织以及其他中心工作补充费用。	
维修费	日常工作开展费用	维修费	2	参照 23 年日常工作测算	

名称	目标说明
中心工作运转	做好机关工作人员基本保障、办公设备规范化、信息化和自动化运行以及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做好“三救三献”中心工作和防艾、群众性健康知识普及宣传和服务,做好人道救助,组织专干和志愿者交流学习培训,做好会员管理和服务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制定应急预案,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健全完善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开展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救援志愿队伍	15个以上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救援帮扶资金发放及时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救护困难群众满意	90%以上	计划标准
补充完善我区重大疾病救助体系,对患白血病、再生障碍性贫血的青少年和儿童等重大疾病患者实施更加精准的人道救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救助条件白血病患者救助标准	一次性救助5万元/人,应救尽救	《武汉市重大疾病人道救助项目实施方案》
		数量指标	符合救助条件再生障碍性贫血患者救助标准	一次性救助3万元/人,应救尽救	《武汉市重大疾病人道救助项目实施方案》
		数量指标	符合救助条件如后期进行了骨髓移植患者救助标准	可再次申请救助5万元/人,应救尽救	《武汉市重大疾病人道救助项目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救助条件患儿救助覆盖率	95%以上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拟救助对象按规定进行公示时间	5天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开展此项工作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开展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的报名登记、捐献见证、人道救助、缅怀纪念、褒扬等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对“三献”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登记群众符合要求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登记者对开展此项工作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标			
进行宣传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开展艾滋病预防控制宣传和群众性健康知识宣传普及活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群众认可度和接受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开展此项工作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加大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各村社区红十字会服务点全覆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组织数量	150个以上
质量指标			基层组织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基层组织开展情况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广泛宣传红十字会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群众知晓率 90%以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知晓率	0	0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群众认可度和接受度	0	0	7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开展此项工作满意度	0	0	90%以上	计划标准
扩大红十字会基层组织，按照“六有”要求争创15个达标基层社会组织，主要包含街镇、学校及企事业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组织数量	0	0	15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基层组织达标率	0	0	15个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基层组织开展情况满意度	0	0	90%以上	计划标准
组织红十字会专干参加业务培训，参与培训率 100%；组织开展应急救护技能培训 4000 人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护培训人数	0	0	4000 人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参加救护培训人员合格率	0	0	90%以上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0	0	12 月底以前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基层组织开展情况满意度	0	0	90%以上	计划标准
建立政府支持、社会参与的常态化人道救助体制，深入实施对重大疾病患者更加精准的人道救助和人道关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资助人数	0	0	150人以上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被救助对象符合要求	0	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0	0	10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